

证券代码：0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 A

公告编号：2026-017

证券代码：2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 B

公告编号：2026-017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拟续聘审计机构事项的情况说明

安永华明是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该所在受聘期间，能够履行职责，按照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地为公司出具审计报告。安永华明具备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从事财务审计、内控审计的资质和能力，与公司及关联人无关联关系，不影响在公司事务上的独立性，不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安永华明信用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且在中国证监会等各类监管机构的历次评价和检查中，无任何重大不良记录，有着良好的口碑和声誉，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本次续聘审计机构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

二、拟续聘审计机构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安永华明于 1992 年 9 月成立，2012 年 8 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截至 2025 年末，安永华明拥有合伙人 249 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逾 1,700 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 1,500 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逾 550 人。

安永华明 2024 年度业务总收入人民币 57.10 亿元。2024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 155 家，收费总额人民币 11.89 亿元。主要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等行业。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涵盖北京总所和全部分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安永华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1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行业惩戒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个人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 1 次，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不影响安永华明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安永华明承做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合伙人及第一签字注册会计师谢枫先生，于 200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5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于 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 6 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先进制造、采矿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生物医药、农林牧渔业和纺织服饰业等多个行业。

本项目的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王静女士，于 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 4 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先进制造、信息技术、物业服务等。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孟冬先生，于 199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于 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 10 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先进制造、汽车、半导体、交通运输、建材和房地产等诸多行业。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安永华明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安永华明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安永华明2025年度公司合并报告审计费用700万、内控审计费用290万，2026年度的审计服务费用，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2025年度收费标准确定。

三、拟续聘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风控和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风控和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董事会风控和审计委员会认为安永华明2025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执业水平，且具备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从事财务审计、内控审计的资质和能力，与公司股东及关联人无关联关系，不影响在公司事务上的独立性，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认可其专业胜任能力、诚信状况和投资者保护能力。

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董事会风控和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

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十一届董事会风控和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31日